

主旨:

Give Views

Name:

Donald ko

Comments:

公營機構治療不育年齡可提高到 45 歲以下,可令更多經濟環境差的人得到治療。年青時想賺錢,到覺得要小朋友時都接近 40 歲了,又有一些是遲婚,所以應提高到 45 歲。另外現在香港居住條件亦是原因之一,有很多人半個月薪金已是房租,加上食跟交通費已沒有多少錢剩,基本條件不足又令想生孩子的人卻步。本人覺得增加子女免稅額亦有作用。謝謝